

证券代码: 834553

证券简称: 龙腾科技

主办券商: 广发证券

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解除司法冻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司法冻结基本情况

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乔野龙、乔英、乔国龙、乔龙官因与公司股东新疆融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上海辰祥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合同纠纷一案,乔野龙持有公司股份 13,400,000 股、乔英持有公司股份 9,761,000 股、乔国龙持有公司股份 6,675,000 股、乔龙官持有公司股份 6,205,000 股被司法冻结。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1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10 日止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龙腾科技: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(补发)》(公告编号:2019-014)。

二、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了 2019 年 6 月 12 日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和《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》,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乔野龙持有公司股份 13,400,000 股、乔英持有公司股份 9,761,000 股、乔国龙持有公司股份 6,675,000 股、乔龙官持有公司股份 6,205,000 股均已解除司法冻结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股东被司法冻结的公司股份已经全部解除冻结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

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，本次解除司法冻结未对公司股权结构、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- （二）《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14日